（上接B121版）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05,939,212.8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号——回购股份》有关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6,327,839 股，扣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所持有的 2,550,096 股后的股份数量为 263,777,74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 263,777,743.00 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263,777,743.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68.44%。公司 2025 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63,777,743.00 （预计数）	263,777,743.00 （实施数）	530,105,582.00 （实施数）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604,801.92	158,992,880.09	639,824,590.50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805,939,212.8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57,661,06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18,474,090.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57,661,06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32.1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和融资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该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各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30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在2026年04月23日（星期四）至04月2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slb@jslib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18日发布公司2025年度报告、将于4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4月30日（星期四）15:00-16: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4月30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周昊先生

总经理：韦刚先生

财务总监：杨敏女士

独立董事：汪晓东先生

董事会秘书：顾春兰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6年04月30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04月23日（星期四）至04月2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slb@jslib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顾春兰

联系电话：0510-68535818

电子邮箱：jslb@jslib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2027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等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自有资金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审议通过后一年内

●履行的审议程序：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考虑到前次审议批准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即将到期，公司拟对上述投资事项到期后的资金进行重新安排。公司拟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管理收益，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购买的自有资金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情况，已全部到期收回。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兴业银行、宁波银行签订合同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及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以短期为主，收益类型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投资于利率类产品等。合同中不存在履约担保和收取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情形。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 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及其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该理财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理财额度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理财额度（即 6 亿元人民币）。

（三）公司与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风险，公司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选择发行主体为国内规模较大的银行或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总体投资风险小，处于公司风险可承受和控制范围之内。

2、公司已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公司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17,939,263.48	1,603,286,509.21
负债总额	390,251,555.65	268,425,860.30
资产净额	1,227,687,707.83	1,334,860,648.91
项目	2025年1-12月	2024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938,872.36	98,320,286.3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6.63亿元，2025年度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为37,000.00万元，占比为55.81%，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不影响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相应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上述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2027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将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公司提请授权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内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投资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自有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22000	22000	225.38	0
2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9.42	0
3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7.84	0
4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4.11	0
5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31.00	0
6	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15.12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4.99	0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49.99	0
9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7.25	0
10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19.95	0
合计		57000	57000	375.04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0.1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3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4,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6-2027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6-2027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2027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8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根据资金及融资成本情况相互调剂使用，授信有效期限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前。

一、2025 -2026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根据公司 2026-2027 年度经营计划和发展对资金需求的储备，为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提高资金运营能力，2026-2027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18 亿元，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票据池等，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尚需银行最终审批，且拟申请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事项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公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与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秉承“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制定了《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次行动方案”），方案具体措施如下：

一、持续发展主业，全方位增强主业竞争力

2026 年，公司将继续深耕家电彩涂板核心主业，巩固制造业主业地位，同时推动投资业务协同发展，全面提升经营质效。

1、产能优化与精益生产

积极推进产线提速升级改造，匹配头部客户定制化订单。优化排产计划，减少换线损耗，提升VCM/PCM 产品毛利率；建立产能监控看板，推行精益管理，降低不良率、能耗与物流成本；建立成本核算与考核体系。同时，严格落实安全环保责任，筑牢发展根基。

2、降本增效与资金管理

集中采购、长协锁价核心原材，降低采购成本；优化供应链账期，提升资金周转效率；严控非生产性支出，压缩管理、销售费用，提升费用使用效率；加快应收账款回收，坏账率控制在 1% 以内。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在持续提升运营效率的同时严守产品质量底线，主动适应行业新形势与市场新环境，精准把握发展机遇。未来公司将坚持以设计领先、品质领先、成本领先为核心导向，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与市场综合实力，提升盈利能力，为公司整体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二、以创新驱动发展，强化科技引领

坚持“科技强企”战略，以突破性创新为引擎，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企业研发力量升级。

设立专项研发基金，聚焦环保涂层、抗菌覆膜、轻量化复合、低碳生产工艺等方向，组建核心研发团队，引进高端技术人才。优化研发体系，激发创新活力。重构研发流程，建立市场导向的快速响应机制，强化“产学研用”协同。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实验室，联合攻关关键技术，缩短研发周期，建立研发 一 中试 一 量产快速转化机制，优先将成熟技术应用于核心产线，提升产品附加值与市场竞争力。

推进数智融合，赋能产业升级。加快智能制造与数字化转型，推动关键产线智能化改造，提升自动化水平。探索人工智能在设备运维等场景的落地，提升运营效率。研发数字化生产、智能检测、自动化涂装等新技术，提升生产效率与自动化持续升级，降低人工依赖。

三、优化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现代企业治理体系，强化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深化治理架构改革。根据新《公司法》及监管要求，公司已依法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督职能，治理架构更加精简高效。2026 年，公司将持续优化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流程，开展专项培训，确保新治理模式下的监督职能高效、精准落地。对标国内一流上市公司，寻找治理最佳实践，争创更多治理相关的荣誉。

健全内控合规体系。公司将持续完善覆盖经营管理全环节的制度流程闭环，并动态优化与业务发展的适配性。完成组织机构优化调整，并建立和完善与之匹配的制度体系，将合规要求与风险管控深度嵌入研发、生产、销售等核心业务流程，特别是通过强化合同评审等关键机制，系统防范业务风险。持续完善制度执行监督机制，将执行情况纳入常态化监督检查与绩效考核，确保各项制度与合规要求刚性落地。扎实开展内控缺陷整改“回头看”及重点领域专项自查，督促问题闭环，全面提升企业合规经营与抗风险能力。

四、构建长效回报机制，共享发展成果

坚持以投资者为本，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兼顾业绩增长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同时，注重对投资者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以实际行动回馈广大股东。

稳定可持续分红。2026年，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披露的《立霸股份：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持续开展现金分红，保持分红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回报规划明确：2024年一2026年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将继续秉持积极回报股东的理念，以提高公司经营质量为基础，实现公司价值的持续提升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自2015年上市以来已稳定分红12次，其中近五年已实施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平均比例达87%。2025年度，公司拟累计现金分红总额2.63亿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168.44%，让投资者及时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已于2026 年4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深化市值管理。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将市值管理纳入常态化、规范化工作轨道。2026 年，公司将动态优化市值管理工作方案，加强对资本市场的研究，探索更灵活、多元的价值维护工具与策略。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沟通的精准性与前瞻性，主动引导市场预期，推动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动态平衡，切实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五、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遵循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致力于加强信披文件的易读性、有效性，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以及透明度。

坚守信披合规底线。公司自上市以来多次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考核A级评价，2026年将继续坚守信息披露“A 级”标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将持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审核机制，优化信息披露内容架构，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所有股东及时、公平地获取公司应披露的信息，彰显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

多元化投资者沟通渠道。2026 年，公司将继续常态化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不少于 3 次，提前征集投资者提问，就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分红、公司治理、发展战略、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坚持以诚信、平等、开放的态度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业绩说明会、行业展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官网、公众号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高频、高质量的互动沟通，主动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市场关切，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投资者满意度和公司透明度，吸引并巩固长期价值投资者。

六、强化“关键少数”管理，夯实履职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持续强化责任传导与激励约束，切实筑牢公司治理的“责任防线”。

提升履职能力。及时向“关键少数”传递最新法律法规、自律指引和监管动态等内容，组织开展监管政策专题培训，重点围绕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风险高发领域开展定期排查，防范风险。积极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现场培训，确保“关键少数”了解最新的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市场动态，持续提升“关键少数”的履职能力和规范运作意识。

完善激励约束。2026 年，公司将积极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和监事会改革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公司修订和制定的各项治理制度，加强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的支持力度，提升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决策的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公司已制定并及时完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公司将持续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科学制定董事、高管绩效考评标准，充分激发“关键少数”提升公司价值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助推公司战略目标落地。

七、其他说明

后续公司将定期对本次行动方案的执行效果进行评估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和披露。本次行动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而制定，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国内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而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时间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而变更，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合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已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霸股份”）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通过电话确认，会议于2026 年 4 月 17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 2 人。会议由董事长周昊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88 亿元，同比下降 1.28%，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 亿元，同比下降1.50%，扣非后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 亿元，同比增长0.6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结合目前国内市场需求、大宗原材料价格、国际物流成本、供应链订单、人民币汇率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预计2026年营业收入 17.72 亿元，比2025年增长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73.78 万元，比2025年增长5%。费用、成本维持在稳定当前业务增长的合理范围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88 亿元，同比下降 1.28%，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 亿元，同比下降1.5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05,939,212.86 元。为积极回报投资者，与公司全体股东分享经营及发展成果，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结合公司盈利水平情况，董事会提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 266,327,839 股扣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所持有的 2,550,096 股后的余额股份数量 263,777,74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 263,777,743.00 元（含税）。本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根据《上海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事宜。

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和资金需求状况，在分红金额不超过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净利润的前提下，根据实际合理制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2027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将在不影响日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银行、证券公司等机构进行风险可控的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2027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自查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全体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由公司非独立董事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评估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4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6-2027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健康平稳运营，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2027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8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根据资金及融资成本情况相互调剂使用，授信有效期限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前。公司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6-2027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2027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在2026-2027年度拟与境内商业银行开展额度不超过 4,0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额度有效期为自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重新审议该议案之日。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2027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津贴（含税）共计560.14万元。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初步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津贴（含税）合计为551.00万元（实际金额以发放时为准），其中独立董事人员津贴为12万元。对董事个人进行评价或者讨论其薪酬时，该董事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开招标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后，公司拟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预计2026-2027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6-2027 年度为子公司立霸贸易（无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预计 2026-2027 年度为子公司无锡立霸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和办理担保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关于预计2026-2027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进一步提升公司质量与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秉承“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制定了《公司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换届后导致过去12个月内产生历史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4月进行了第十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选举周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周昊先生在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前 12 个月（2025 年 5 月 一2026 年 4 月）担任上海普闻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目前已离任）。根据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普闻贸易有限公司视同本公司的关联法人，前述阶段发生的代理采购原材料交易涉及的金额为1,955.23万元（不含税金额），应认定为关联交易。2025年度上海普闻贸易有限公司代理公司采购原材料交易发生额为8,564.37万元（不含税金额）。

公司与上海普闻贸易有限公司产生的代理采购交易时间发生在董事长周昊先生担任其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之前12个月内，在周昊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之后，公司不再与上海普闻贸易有限公司发生交易情形。过去12个月内以上代理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经独立董事审议认可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拟提交公司股东会补充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长周昊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5、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3:30 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第2、5-8、14、16-17、21-22、24共十一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将在该次股东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